

公司代码：600725

公司简称：ST 云维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涂勇	因公出差	王军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其他事项段或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公司负责人周先田、总经理凡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观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观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利润总额为818.1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18.13万元，未分配利润-286,352.46万元。

因此，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建议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2017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因标的资产方原因终止，按照《重整计划》要求，公司需择机注入优质资产，目前该项工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云维股份	指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指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煤化工集团	指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云维集团	指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云维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NNAN YUNWEI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NYW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先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斌	桂腾雷
联系地址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花山街道 云维股份办公室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花山街道 云维股份办公室
电话	0874-3068588、3064195	0874-3068588、3065539
传真	0874-3065519、3064195	0874-3065519、3064195
电子信箱	libin@ywgf.cn	gui_tl@qq.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花山街道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55338
公司办公地址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花山街道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55338
公司网址	http://www.ywgf.cn
电子信箱	yunwei@ywgf.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云维	600725	云维股份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兴苑路 8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进科、李承芳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489,346,140.46	1,871,158,575.92	-73.85	2,790,908,05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1,346.43	1,544,563,352.81	-99.47	-2,600,331,81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74,955.48	-1,533,242,149.38	不适用	-2,611,265,09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06,482.91	-366,855,119.35	不适用	-101,846,316.9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476,581.97	95,899,235.54	187.26	-1,867,329,591.16
总资产	332,515,826.42	217,550,755.30	52.85	7,903,427,755.41
期末总股本	1,232,470,000.00	1,232,470,000.00	0.00	616,235,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2.48	-99.73	-4.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2.48	-99.73	-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5	-2.46	不适用	-4.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2	-	不适用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	-	不适用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9,736,743.42	152,166,693.85	113,529,352.86	153,913,35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234.75	1,626,231.19	3,235,138.16	2,834,74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5,216.83	1,626,231.19	3,225,813.14	2,637,69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27,019.19	-34,362,005.51	-20,752,978.64	-3,364,479.5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4,060,204.47	-12,642,440.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846.63	稳岗补贴	3,618,883.36	7,401,406.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		0	7,812,464.71
债务重组损益	0		4,187,049,677.66	1,142,891.02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		-121,489,774.87	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	0		36,691,752.81	0

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		7,000,000.00	7,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44.32		-13,992,674.97	323,758.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		-356,315,822.13	-52,008.02
所得税影响额	0		-696,335.20	-52,784.23
合计	206,390.95		3,077,805,502.19	10,933,287.6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通过开展煤焦化产品采购销售业务保持公司正常经营，采购的产品主要供应到焦炭、钢铁和化工生产企业。利用过去多年从事煤焦化行业积累的渠道、经验，通过对市场的分析和研判，紧抓市场机遇，准确有效把握进口煤与国内煤组合化采购、销售时点，力求在确保实现利润的条件下展开贸易活动。2018 年国家供给侧改革继续深化，去产能政策进一步得到落实，原煤、焦炭产能的淘汰和减产，预计产能过剩局面将逐步好转趋稳，供需矛盾将进一步得以改善。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1 月 21 日，根据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公司及公司管理人委托云南国经拍卖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拍卖方式剥离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与无形资产等非货币性资产（详见公司临 2016-094 号《关于公司资产拍卖的公告》、临 2016-095 号《关于公司资产拍卖情况说明的公告》、临 2016-101 号《关于公司资产第二次拍卖结果的公告》），相关资产已于 2016 年末完成交割，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开展煤焦化产品贸易业务保持公司持续经营。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度完成司法重整后，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营运资金得到补充，加之多年从事煤焦化行业的经验，在区域内具备一定贸易优势，具体分析如下：

1、资金优势：公司 2016 年完成司法重整后，债务负担大幅下降，营运资金得到补充，在当前银行融资政策趋紧的市场条件下，公司营运资金相对充足，公司从事贸易活动具备一定支撑。

2、技术优势：公司多年从事煤焦化产品生产经营管理，培养了一批成熟的技术人才和管理队伍，在从事煤焦化产品贸易时，市场分析研判能力强，充分把握市场波动契机，同时能够充分考虑下游需求情况，通过技术分析，组合化采购，做到合理成本供应符合下游质量要求的产品。

3、采购、销售渠道优势：通过多年的积累，公司拥有一批优质的采购供应客户渠道，区域内销售客户渠道稳定，且能够及时获取相应渠道客户准确的生产经营状况，加之公司规范的内控体系，能够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同时，对客户需求快速响应。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因 2016 年末执行《重整计划》剥离资产而发生重大变化，通过开展煤焦化产品贸易业务维持公司经营。为使云维股份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重新成为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自 2016 年 12 月 29 日起，公司开始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并向上交所申请股票停牌。整个 2017 年度，公司以重大资产重组、煤焦化产品贸易业务、机构调整及人员分流安置为重心展开各项工作。公司全年努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但最终因标的资产方原因经各方协商一致主动终止。公司机构调整及人员分流安置推进平稳，煤焦化产品贸易业务全年进展稳定顺利，有效维持了公司正常运营。

2017 年国家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去产能政策进一步得到落实，原煤、焦炭产能的淘汰和减产，供需矛盾得以改善。借助产能淘汰和减产带来的机遇，积极拓展市场和采购、营销渠道，提升公司销售的市场适应能力。一是紧抓源头供应渠道的维护，严把质量关，并确保煤炭采购供应渠道稳定。通过进口煤与国内煤组合化采购，创造效益的同时，也使下游客户得以进一步降低配合煤成本，减少了资金压力。二是关注客户变动情况慎选结算方式，通过采取严格管控预付款支付、信用证结算、规范的发货管理确保了货款安全和按时回款，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周转率。三是通过对市场的分析和研判，抓住市场机遇，准确有效把握采购、销售时点，最大限度确保了利润的实现。四是坚持严格、科学、合理的管控，存货周转率、货款回收率、应收款周转率、费用控制率等重点指标得以提升，贸易管理过程高效、规范、可控、稳定。报告期内贸易开展稳健，货款风险可控，最终实现了全年的盈利。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销售原煤 44.38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48,443.79 万元，销售化肥 0.4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432.43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云维股份总资产 3.3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2.84%，净资产 2.7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80 亿元。全年营业收入 4.89 亿元，完成计划的 111.07%，较去年减少 73.85%，实现利润总额 0.08 亿元，净利润 0.08 亿元，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0.08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89,346,140.46	1,871,158,575.92	-73.85
营业成本	469,019,519.15	1,904,434,597.97	-75.37
销售费用	840,474.87	121,948,092.19	-99.31
管理费用	12,107,143.28	284,380,027.80	-95.74
财务费用	-1,073,464.17	411,655,922.37	-10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06,482.91	-366,855,119.35	6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20,782.53	-351,797,006.98	72.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88,435.89	645,602,597.95	-54.79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产品	484,437,883.71	464,360,896.13	4.14	822.45	1,101.47	减少 22.26 个百分点
化肥产品	4,324,324.30	4,216,200.00	2.50	-94.97	-94.88	减少 1.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原料煤	484,437,883.71	464,360,896.13	4.14	822.45	1,101.47	减少 22.26 个百分点
通用肥 10:10:5	4,324,324.30	4,216,200.00	2.5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地区	488,762,208.01	468,577,096.13	4.13	-72.46	-74.85	增加 9.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煤炭产品	材料	464,360,896.13	100	3,515,749.87	11.10	88.90
化肥产品	材料	4,216,200.00	1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原料煤	材料	464,360,896.13	100	3,515,749.87	11.10	88.90
化肥	材料	4,216,200.00	1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成本金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且公司报告期内仅做产品采购销售贸易，不涉及生产制造，因此成本构成项目仅有材料采购成本。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8,876.2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0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46,645.6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5.44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5,383.7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5.5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8,062.6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7.21%。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2)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3)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导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司法重整执行完毕，确认了重整损益约 34 亿元，导致报告期较上期利润发生重大变化。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54,818,666.01	16.49	857,495.56	0.39	6,292.88
预付款项	45,135,835.76	13.57	0	-	-
其他应收款	44,445,402.48	13.37	215,879,756.91	99.23	-79.41
存货	87,168,928.79	26.21	0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00,301,605.19	30.16	0	-	-
预收款项	6,140,615.16	1.85	0	-	-
应付职工薪酬	28,659.86	0.01	8,197,071.26	3.77	-99.65
应交税费	9,981.10	0.003	3,974,315.58	1.83	-99.75
其他应付款	11,760,730.33	3.54	63,170,631.03	29.04	-81.38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数较期初数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将执行重整计划开立的重整专项资金账户中提存资金以外的资金余额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由公司自行支配使用。

(2) 预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开展贸易业务，对采购供应商进行部分款项的预付以及部分采购业务尚未结算。

(3)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将执行重整计划开立的重整专项资金账户中提存资金以外的资金余额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由公司自行支配使用。

(4) 存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开展贸易业务，对客户业务尚未结算。

(5)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未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6) 预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开展贸易业务，对客户未开票结算。

(7)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支付了职工薪酬。

(8) 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支付了应交税款。

(9)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偿还了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重整专项借款、支付云南大为制焦有限公司重整中的应付款。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国家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去产能政策进一步得到落实,原煤、焦炭产能的淘汰和减产,供需矛盾得以改善。借助产能淘汰和减产带来的机遇,通过积极拓展市场和采购、营销渠道,提升了公司销售的市场适应能力。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三去一降一补”扎实推进,2017 年焦化行业在淘汰落后产能及环保压力增加的大环境下,焦企产能利用率受限,10 月份开始京津冀及周边 2+26 城市焦企进入冬季环保限产,焦企产能利用率、主要港口焦炭库存下降速度加快,11 月达到年内最低点,12 月受火力发电大幅增加影响,原煤需求有所增加,原煤生产与价格均有回升,国内规模以上原煤产量 3.1 亿吨,同比增长 1.1%,增速由负转正,日均产量 1015.7 万吨,比 11 月份增加 15.8 万吨。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我国粗钢产量 8.32 亿吨,同比增长 5.7%,粗钢资源供应量同比增长 1.8%,钢材出口量 7543 万吨,下降 30.5%,进口量 1330 万吨,与 2016 年基本相当;焦炭产量 4.31 亿吨,同比下降 3.3%;原煤产量 34.5 亿吨,同比增长 3.2%。截止 12 月 29 日,国产主焦煤价格指数年同比上涨 62.37%,焦炭价格指数年同比上涨 65.16%。公司 2016 年度完成司法重整,对所属非货币性资产打包拍卖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现金流状况好转,结合历史积累的煤焦化产品采销渠道和经验,区域内具备一定贸易优势。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 2016 年度完成司法重整,对所属非货币资产进行打包拍卖并完成交割,报告期内通过开展煤焦化产品采购销售的经营模式,以销定采,维持公司运营,下游客户主要为炼焦类企业。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原煤	煤炭		电力、炼焦、燃料	政策、石油价格、供需状况
化肥	化工	焦炭	农业	政策、原材料价格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 2016 年度实施司法重整,对所属非货币资产进行了打包拍卖并完成交割,公司原有的 400 万吨/年焦炭、5 万吨/年顺酐、15 万吨炭黑/年产能全部剥离,当前下属无生产实体,仅开展煤焦化产品贸易业务。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原煤	协议采购	443800 吨	报告期内主焦煤价格指数年同比上涨 62.37%	年内价格上涨直接导致营业成本的增加
化肥	协议采购	11544 吨	报告期内价格稳定	因采购价格稳定,营业成本也处于稳定状态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采取直销模式开展销售,针对下游用户需求确定采购计划实施采购。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产品	48,443.79	46,436.09	4.14	822.45	1,101.47	-22.26
化肥产品	432.43	421.62	2.50	-94.97	-94.88	-1.78

定价策略及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定价策略：

1) 以市场为导向，采购成本加合理毛利作为公司产品基本的定价策略；

一般情况下，在以利润为 0 时的预测价，作为公司产品销售最低指导价。

2) 以采购价格参考市场均价（主要参考比较权威的交易网站发布的主流市场报价）加适当利润方式确定销售价格，采购价格波动同时销售价格上下浮动，以应对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3).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适用 不适用**(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预计新增产量有限。报告期内煤炭行业产能利用率仅约 7 成，预计 2018 年政府去产能决心依然坚定，但考虑上下游产业链的矛盾，保供应和稳煤价依然会摆在重要位置，常态化的调控手段越来越突出。在产出方面，主要通过减量置换及指标交易制度来加快优质产能的释放；在库存方面，主要通过调节各环节企业的最高库存与最低库存来稳定供应；在消费方面，主要通过推动供需双方签订更多有量有价的中长期协议以及煤电企业联营来实现。但是，由于行业前期固定资产投资不足，新增产量预计仍有限，2018 年产量新增可能为 7000-10000 万吨，相对 2017 年（约 34.5 亿吨）同比增加 2%-3%。预计政策对劣质进口煤的管控越来越严格，2018 年煤炭进口量预计 2.5 亿吨左右，较 2017 年有所回落但仍在高位。

2018 年煤炭消费量继续看涨。预计随着工业领域持续淘汰低效产能和主动去库存，市场出清力度较大，工业产能利用率逐渐提升，工业增加值增速逐渐恢复，随之带动电力消费弹性系数恢复，叠加“十三五”期间水电装机增速下滑，预计 2018 年火电产量增速约为 3%-4%。国内固定资产投资仍具有较强韧性，高盈利下，2018 年粗钢产量有望增加 2%-3%，水泥产量或略有正增长。整体而言，2018 年煤炭消费量增速或约 2%，即 2018 年新增需求量约 0.8 亿吨。

供需继续紧平衡，煤价中枢较难回落。2017 全年动力煤均价约 640 元/吨，主焦煤约 1400 元/吨，通过供需关系分析，2018 年煤炭行业供需格局仍然紧张，价格中枢较难回落。但由于政策的强力干预，波动和弹性会被显著压缩，这也成为煤炭行业常态。

2018 年国企改革有望深化。2017 年煤炭行业国企改革取得了一定成就，随着行业基本面持续好转，前期相关准备工作的逐渐就绪，2018 年或掀起国企改革高潮。从山西省一系列动作看出，对企业的考核机制发生重大转变，将迫使企业减少非盈利性业务，压缩企业生产成本，提升企业

利润；众多煤炭集团公司有望加速资产证券化，优质资产的注入有望增厚上市公司的业绩；国有资本下一步或将加快推进钢铁、煤炭、电力业务整合。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被迫主动终止，根据《重整计划》要求，公司需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注入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盈利能力强的优质资产，使云维股份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重新成为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公司 2018 年度将以资产注入、贸易业务、员工分流安置为重心展开各项工作。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指导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利用供给侧改革和国企转型整合等改革政策，以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重新成为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为目标，科学合理利用多种措施，注入优质资产。

2. 经营计划：积极开展煤焦化产品贸易业务，根据自身条件及市场状况适时扩展产品经营范围，努力实现良好的经营业绩。根据公司的市场调查和盈利预测，2018 年公司预计采销煤炭 54 万吨，复合肥 1.4 万吨及其他产品，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6.3 亿元。

3. 基于公司当前现状，2018 年将主要开展如下工作：

- （1）积极稳妥筹划资产注入相关工作，确保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 （2）积极稳健开展贸易业务，努力实现良好经营业绩；
- （3）继续强化财务预算管理，严格收支管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4）深入推进三项制度改革，有针对性开展员工业务技能培训和转岗培训，提升员工素质，积极稳妥做好员工安置及维稳等工作；
- （5）夯实各职能部门的基础管理工作，增强内控管理有效性，根据公司各项业务推进实际，适时调整各阶段风险管控重点；
- （6）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抓实抓严基本组织、基本队伍、基本制度，强化党的领导核心作用，为公司经营提供强大组织保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持续经营风险：公司 2016 年末实施司法重整后，通过开展煤焦化产品贸易业务维持公司运营，效益增长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缺乏有力支撑。

对策和措施：一方面积极努力协调各方尽快推进资产注入相关工作，尽早注入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盈利能力强的优质资产，以恢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另一方面稳健开展煤焦化产品贸易，扩大市场，广开渠道，创新营销模式，努力确保实现良好的经营业绩。

2.资产注入风险：公司 2017 年度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标的资产原因最终终止，后续仍将推进资产注入相关工作，面临资产遴选、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公司决策、各级机构审批等不确定性风险。

对策和措施：积极争取政府部门支持，在省国资委等上级主管机构领导下，按照相关规定，聘请具备资质和实力的中介机构，推进资产注入工作。

3.市场风险：公司当前业务单一，面临的市场风险较大

对策和措施：根据自身条件和市场需求状况，择机适当拓展贸易产品种类，增加经营范围，分摊贸易风险；积极拓展市场和采购、营销渠道，确保渠道通畅，资金流物流风险可控。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5 月 7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相关文件要求，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5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编号为临 2015-038 号及临 2015-047 号公告）。

《公司章程》分红政策对涉及的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具体政策等作出了具体规定，在考虑对股东持续、稳定的回报基础上，突出了现金分红的优先性；规定了现金分配的条件和比例；提出了差异化分红政策；规定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意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规定了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制订和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预案，需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通过和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股东大会的股东应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2014、2015 年度由于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云维股份原有总股本 61,623.5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共计转增 61,623.50

万股。转增后，云维股份总股本由 61,623.50 万股增至 123,247.00 万股。（详见公司临 2016-102 号、临 2016-106 号公告）

由于公司 2017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根据《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8,181,346.43	0
2016 年	0	0	10	0	1,567,258,937.31	0
2015 年	0	0	0	0	-2,600,331,810.13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司法重整于 2016 年末执行完毕后，目前仍有部分暂未确认的债务，相关资金已提存在管理人账户中，待完成债务确认，并经法院批准后，将直接从管理人账户偿还。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公司关于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4)。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及其他	200	852.72	公司 2017 年度在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了复合肥贸易业务，从关联方云维集团下属公司采购复合肥进行销售；为避免应收账款风险，减少了焦炭销售业务，因此焦炭采购量减少；为降低炼焦煤采购成本，增加了进口煤采购量，同时减少了关联方采购量；
	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煤、焦炭	74,128	8,062.61	
	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炼焦煤	24,800	1,743.70	
	小计		99,128	10,659.03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尿素及其他	10,250	10.63	为确保贸易业务安全及关联方自身需求状况调整,公司减少了向关联方的煤炭销售量,年内未开展尿素产品贸易。
	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煤炭	92,808	46,645.64	
小计			103,058	46,656.27	-
合计			202,186	57,315.30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000	0.00	0.00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2,000	0.00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自有资金	3,000	3,000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自有资金	1,000	0.00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自有资金	5,000	0.00	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自有资金	4,900	4,900	0.00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2,000	2,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沾益花山分理处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7年9月8日	2017年12月19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客户协议书	4.65%	12.99	12.99	1,012.99	是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2,000	2017年9月15日	2017年12月20日	自有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	客户协议书	4.96%	25.83	25.83	2,025.83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沾益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7年9月19日	2018年1月2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客户协议书	4.3%至4.5%	37.11	24.74	24.74	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沾益花山办事处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7年9月16日	2017年12月15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客户协议书	4.3%	10.60	10.60	1,010.60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7年10月10日	2017年12月5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客户协议书	3%	11.875	11.87	2,511.87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7年10月11日	2017年12月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客户协议书	3%	11.875	11.88	2,511.88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0	2017年12月6日	无固定期(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客户协议书	3%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	2017年12月28日	无固定期(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客户协议书	3%				是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2,000	2017年10月11日	2018年6月25日	自有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	客户协议书	5.35%	41.04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29日起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并于2017年1月11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与有关中介机构共同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由于标的公司发生一起造成一人死亡的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导致标的公司被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实施暂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30日的行政处罚,暂扣期限为2017年10月31日至2017年11月29日,暂扣期间不能开展新的业务,且标的公司是否能在规定期限内领回《安全生产许可证》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经审慎考虑及在与标的公司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双方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和监事会均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详情请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17)、《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18)、《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19)。

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措施:

由于本公司当前仅从事贸易业务，在执行重整计划中要求的优质资产注入后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主营业务发生变化。

公司将积极稳妥筹划资产注入相关工作，在公司股东、省国资委等上级主管机构领导下，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协调各方择机启动资产注入。在明确启动资产注入后，聘请具备证券业务资格和实力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高效推进标的资产遴选等资产注入相关各项工作。以确保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18 年 3 月 2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8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55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53,137,468	287,190,043	23.30	287,190,043	无	0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64,097,327	64,097,327	5.20	64,097,327	无	0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8,350,303	55,064,912	4.47	55,064,912	冻结	55,064,912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48,479,009	48,479,009	3.93	48,479,009	无	0	未知
张光武	32,400,000	32,400,000	2.63	32,400,000	无	0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183,058	26,183,058	2.12	26,183,058	无	0	未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12,811,403	21,083,230	1.71	21,083,230	无	0	未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773,000	20,773,000	1.69	20,773,000	无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18,933,485	18,933,485	1.54	18,933,485	无	0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560,511	18,925,836	1.54	18,925,836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87,190,043	人民币普通股	287,190,043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64,097,327	人民币普通股	64,097,327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5,064,912	人民币普通股	55,064,9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48,479,009	人民币普通股	48,479,009				
张光武	3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183,058	人民币普通股	26,183,0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83,230	人民币普通股	21,083,23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7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73,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18,933,485	人民币普通股	18,933,4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25,836	人民币普通股	18,925,8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下属企业，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未知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岗
成立日期	2011 年 8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作为战略投资者或财务投资者进行股权投资和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和创业投资咨询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发起设立并管理基金的各项业务；非金融性资产管理；管理和处理不良资产；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产业研究；金融研究；房屋出租；物业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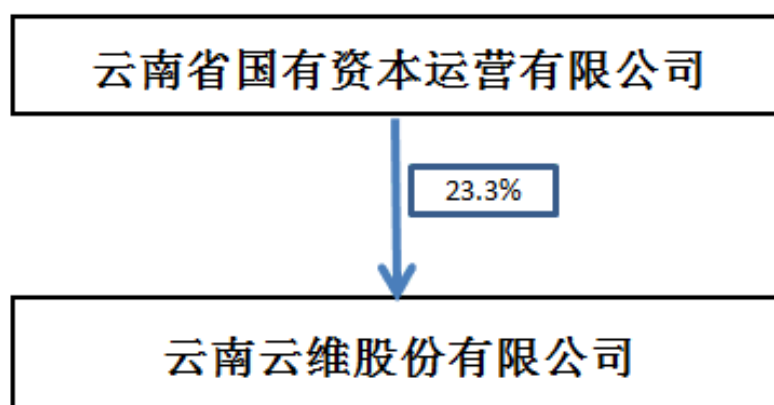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2 月 23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云维股份原控股股东云维集团《重整计划》

并终止云维集团重整程序。云维集团《重整计划》中涉及对普通金融债权人以其持有云维股份股票偿还债务事项。2017年6月30日，昆明中院裁定批准公司原股东煤化集团《重整计划》，并终止其重整程序。煤化集团《重整计划》中涉及以其持有云维股份股票偿还债务事项。上述公司原股东重整事项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详情请见公司发布的临2017-017，临2017-035，临2017-063，临2017-074，临2017-075，临2017-083，临2017-087，临2017-124号公告。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罗昭斌
成立日期	2004年2月28日
主要经营业务	云南省国资委为云南省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代表云南省政府对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管,监管范围是纳入云南省财政预算管理的省属企业的国有资产。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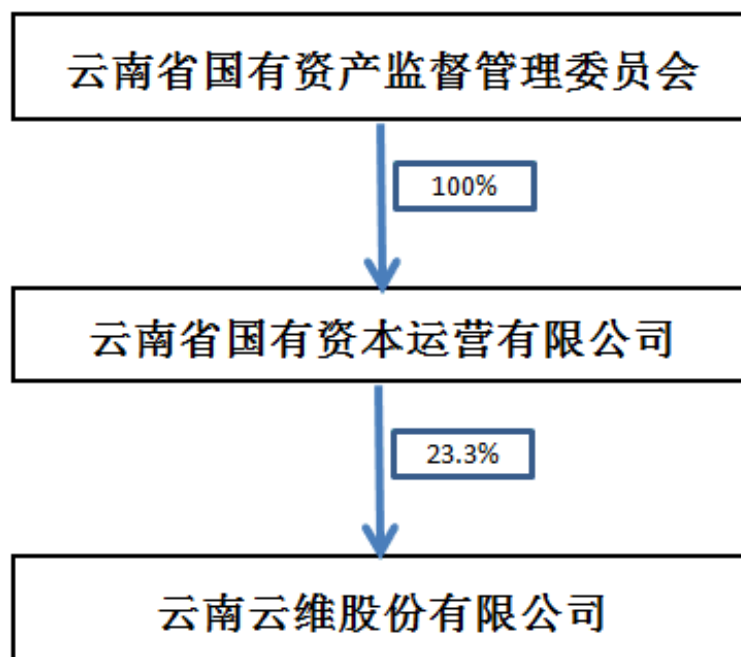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先田	董事、董事长	男	53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0	是
朱颖	董事	男	44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0	是
袁国欣	董事	男	34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0	是
李晶	董事	男	47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0	是
凡剑	董事、总经理	男	53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26.70	否
李斌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21.36	否
叶明	独立董事	男	54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0	否
涂勇	独立董事	男	44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0	否
王军	独立董事	男	47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0	否
苟光亮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0	是
高学勇	监事	男	50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0	是
徐团美	职工监事	女	37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14.66	否
陈云宝	副总经理	男	45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21.36	否
杨椿	副总经理	男	50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21.36	否
李树全	总工程师	男	56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18.16	否
蒋观华	财务负责人	女	40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0	0	11.67	否
高建嵩	董事	男	50	2014年10月27日	2018年01月30日	0	0	0	是
林力	董事	男	59	2014年10月27日	2018年01月30日	0	0	0	是
左爱军	董事	男	49	2014年10月27日	2018年01月30日	0	0	0	是

潘文平	董事	男	54	2014年10月27日	2018年01月30日	0	0	0	是
曹一平	独立董事	男	59	2014年10月27日	2018年01月30日	0	0	5.00	否
王亚明	独立董事	女	58	2014年10月27日	2018年01月30日	0	0	5.00	否
徐毅	独立董事	男	46	2014年10月27日	2018年01月30日	0	0	5.00	否
樊心磊	监事	男	55	2014年10月27日	2018年01月30日	0	0	0	是
缪和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39	2014年10月27日	2017年03月02日	3,611	3,611	0	否
徐石乔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4年10月27日	2017年03月02日	0	0	0	是
徐乔德	副总经理	男	55	2014年10月27日	2017年03月02日	0	0	0	否
合计	/	/	/	/	/	3,611	3,611	150.2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先田	男，汉族，中共党员，1965年8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1985年8月参加工作。曾在云南天然气化工厂从事会计工作。曾任云南天然气化工厂财务处副处长，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部经理兼投资发展部经理，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兼投资发展部经理，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兼证券部经理，财务总监，云南云天化国际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云南圣乙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资产财务部总经理，现任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颖	男，彝族，1974年6月出生，贸易经济本科，1999年9月参加工作。曾在中信证券南京管理总部从事投资银行IPO、配股、可转换债券发行等工作。曾任上海兴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东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上海昊泰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新疆佳禾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金控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袁国欣	男，汉族，中共党员，1984年8月出生，经济学硕士，2009年1月参加工作。曾在江苏省科技情报所从事统计中心分析员工作。曾任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高级顾问，云南圣乙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高级经理、投资管理二部副总经理、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云南国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晶	男，汉族，1971年10月出生，农业经济本科，1992年8月参加工作。曾在中轻依兰集团公司、耕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曾任中轻依兰集团公司审计处科长，云南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云南国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云南国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裁，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凡剑	曾任曲靖市越州钢铁厂机修车间技术员、主任、技术科科长、发展公司经理，曲靖市焦化制供气工程项目筹备办负责人、项目公司副总经理，云维集团200万吨/年焦化项目经理，曲靖市焦化制供气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

	大为制焦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云南泸西大为焦化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总支书记、总经理。
李斌	曾任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叶明	1993 年至今，一直在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从事会计学及会计信息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教学及科研，主持云南电网公司“典型风险点控制操作手册”项目、南方电网（广州）“经营管理体系风险控制”项目、中国电建集团水电十局“财务管理能力提升”项目，交通部海事局事业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云南省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评审委员。现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涂勇	法学学士，2001 年开始从事律师工作，擅长公司法、合同法、证券法等，主要从事业务为经济类诉讼案件、金融证券类诉讼及非诉讼案件，2014 年 11 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现分别担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000525）、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002581）的独立董事，上海市海华永泰（南京）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高级合伙人，南京市秦淮区人大代表，中国民主建国会南京市委员会秦淮总支支委、三支部主委，南京市律师协会理事，南京市行政执法监督员、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特邀陪审员、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检察院特约检察员，现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军	曾任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云南天赢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副总经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云南分所总经理，现任云南天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0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金彩视界影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独立董事，深圳聚容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风控委员会主席，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苟光亮	曾为云南省财政厅滇东北片驻厂员，在云南天然气化工厂财务处、审计室工作，曾任云南天然气化工厂财务处副处长、审计室主任，云南省化工厅资财处副处长，云南石化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处副处长，云南石化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经理，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召集人）。
高学勇	曾在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南屏支行会计科，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稽核、后勤处工作，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信贷科副科长，丽江丰润泽淀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徐团美	曾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工作部法律顾问，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法律顾问，现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法律事务部副部长。
陈云宝	曾任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生产筹备办副主任、生产部及安全环保部副部长、部长、副总经理，云南大为制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大为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曲靖大为煤焦供应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椿	曾任原云南维尼纶厂原料分厂副厂长、有机分厂副厂长，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生产部副部长、部长、标准计量中心主任，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树全	曾任云南沾益化肥厂造气车间技术员、联碱分厂技术员、副主任、主任、生产科副科长造气车间主任、设计科科长、基建技术部主任工程师，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总经理，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现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蒋观华	曾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管理部副部长，云南解化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云南云维飞虎化工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部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周先田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资产财务部总经理
朱 颖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投资银行部总经理
高学勇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袁国欣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李晶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国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董事、总裁
苟光亮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部长
高建嵩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林 力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左爱军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徐石乔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樊心磊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发放，结合公司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考核结果兑现年薪。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领取报酬的应付报酬本报告期为 150.27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150.2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高建嵩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林力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潘文平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曹一平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王亚明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徐毅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樊心磊	监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缪和星	董事	解聘	工作变动
徐石乔	监事	解聘	工作变动
徐乔德	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变动
周先田	董事、董事长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朱颖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袁国欣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李晶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叶明	独立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涂勇	独立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王军	独立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高学勇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8
退养	4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2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31
财务人员	5
行政人员	121
其他人员	68
合计	2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3
本科	85
大专	83
中专	18
技校及以下	90
合计	27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2017 年进行了一次内部控制集中测评，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

的要求对存在的缺陷进行整改落实，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内控风险管控能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决策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要求。

1. 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临时股东大会、1次年度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并有效行使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障所有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出现越权干预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的情况。

3. 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对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董事会下的各专业委员会按各自职责分别召开专业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其专业作用，对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资本运作、高管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等提出意见和建议，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4. 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有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规定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财务制度和经营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和职能部门，设置了专用信箱和电话，保持与投资者交流的沟通畅通，能够及时解答投资者的询问，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投资者问询回复率100%。

6. 信息披露和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制定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没有发生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严格执行《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信息披露暂缓或豁免业务。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3月2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3月3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3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3月29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5月18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5月19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8月31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9月1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年11月1日	http://www.sse.com.cn/	2017年11月2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凡 剑	否	11	11	0	0	0	否	5
高建嵩	否	11	10	0	1	0	否	5
林 力	否	11	11	0	0	0	否	5
左爱军	否	11	11	0	0	0	否	5
潘文平	否	11	11	0	0	0	否	5
李 斌	否	11	11	0	0	0	否	5
曹一平	是	11	10	0	1	0	否	5
王亚明	是	11	11	0	0	0	否	5
徐 毅	是	11	11	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2191号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维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云维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云维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述,云维股份当前仅从事贸易业务,执行重整计划中要求的优质资产注入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因此云维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营业收入确认

云维股份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4.89 亿元,主要销售收入为从国外进口原煤向周边生产企业销售。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云维股份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我们关注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将其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比较本期各月各类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情况，分析其变动趋势是否正常，是否符合被审计单位季节性、周期性的经营规律，查明异常现象和重大波动的原因；
- (2) 按收入类别或产品名称对销售数量、毛利率等进行比较分析；
- (3) 获取产品价格目录，抽查售价是否符合价格政策，并注意销售给关联方或关系密切的重要客户的产品价格是否合理，有无以低价或高价结算的方法，相互之间有无转移利润的现象；
- (4) 取得资产负债表日后所有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况；
- (5) 结合对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的函证程序，检查有无未取得对方认可的大额销售；
- (6) 检查营业收入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营业收入的确认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是可接受的，营业收入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的列报。

五、 其他信息

云维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云维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云维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云维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云维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云维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云维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

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云维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云维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云维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进科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承芳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18,666.01	857,495.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5,135,835.7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445,402.48	215,879,756.91
存货		87,168,928.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301,605.19	
流动资产合计		331,870,438.23	216,737,252.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5,388.19	813,502.8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388.19	813,502.83
资产总计		332,515,826.42	217,550,755.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6,140,615.16	
应付职工薪酬		28,659.86	8,197,071.26
应交税费		9,981.10	3,974,315.5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60,730.33	63,170,631.0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939,986.45	75,342,017.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9,099,258.00	46,309,501.8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99,258.00	46,309,501.89
负债合计		57,039,244.45	121,651,519.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32,470,000.00	1,232,4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01,022,674.88	1,629,626,67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508,475.01	105,508,475.01
未分配利润		-2,863,524,567.92	-2,871,705,914.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5,476,581.97	95,899,235.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476,581.97	95,899,235.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2,515,826.42	217,550,755.30

法定代表人：周先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观华

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89,346,140.46	1,871,158,575.92
减：营业成本		469,019,519.15	1,904,434,597.97

税金及附加		662,271.25	16,663,637.00
销售费用		840,474.87	121,948,092.19
管理费用		12,107,143.28	284,380,027.80
财务费用		-1,073,464.17	411,655,922.37
资产减值损失		794,458.07	937,398,722.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9,217.47	229,647,151.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338.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80,846.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55,802.11	-1,575,675,272.71
加：营业外收入		25,562.24	4,520,760,912.33
减：营业外支出		17.92	1,322,590,404.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81,346.43	1,622,495,235.58
减：所得税费用			2,813,158.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81,346.43	1,619,682,076.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81,346.43	1,544,563,352.81
少数股东损益			75,118,723.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81,346.43	33,132,532.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6,549,544.1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81,346.43	1,619,682,076.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81,346.43	1,544,563,352.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118,723.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2.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2.48

法定代表人：周先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观华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2,001,235.18	1,699,946,588.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8,036.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38,296.25	24,639,08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239,531.43	1,725,703,713.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6,415,172.11	1,566,163,743.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568,250.77	309,104,272.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56,326.63	86,210,914.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06,264.83	131,079,90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6,146,014.34	2,092,558,83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06,482.91	-366,855,119.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	2,016,248.2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9,217.47	280,737.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68,912,620.8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79,217.47	-266,614,434.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182,57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000,000.00	85,182,57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20,782.53	-351,797,006.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9,744,504.2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669,579.53	2,092,76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669,579.53	3,792,513,504.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9,906,636.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5,077.23	39,639,848.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16,066.41	1,317,364,420.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81,143.64	3,146,910,906.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888,435.89	645,602,597.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61,170.45	-73,049,528.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7,495.56	73,907,023.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18,666.01	857,495.56

法定代表人:周先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观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2,470,000.00				1,629,626,674.88				105,508,475.01	-2,871,705,914.35	95,899,235.5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2,470,000.00				1,629,626,674.88				105,508,475.01	-2,871,705,914.35	95,899,235.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1,396,000.00					8,181,346.43	179,577,346.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81,346.43	8,181,346.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71,396,000.00					171,396,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2,470,000.00				1,801,022,674.88			105,508,475.01	-2,863,524,567.92	275,476,581.9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6,235,000.00				1,811,340,631.48			15,855,569.51	124,205,433.57	-4,434,966,225.72	-857,342,477.80	-2,724,672,06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6,235,000.00				1,811,340,631.48			15,855,569.51	124,205,433.57	-4,434,966,225.72	-857,342,477.80	-2,724,672,068.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16,235,000.00				-181,713,956.60			-15,855,569.51	-18,696,958.56	1,563,260,311.37	857,342,477.80	2,820,571,304.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44,563,352.81	75,118,723.91	1,619,682,076.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4,521,043.40							434,521,043.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34,521,043.40						434,521,043.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16,235,000.00			-616,235,000.00			-18,696,958.56	18,696,958.5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16,235,000.00			-616,235,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8,696,958.56	18,696,958.56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405,153.18		4,260,441.03		8,665,594.21
1. 本期提取						17,690,051.39		7,551,262.53		25,241,313.92
2. 本期使用						13,284,898.21		3,290,821.50		16,575,719.71
(六) 其他						-20,260,722.69		777,963,312.86		757,702,590.1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2,470,000.00			1,629,626,674.88			105,508,475.01	-2,871,705,914.35		95,899,235.54

法定代表人：周先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观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观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1995年12月26日经云南省人民政府“云政复(1995)105号”文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11,000.00万元。2005年3月末本公司按每10股送2股转增3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5,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5,500.00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转增3,300.00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2,2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500.00万元。2006年1月23日本公司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非流通股东以支付公司股票的方式作为对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安排,在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流通股可以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5股对价股份,对价安排股份合计为1,968.75万股。股权分置改革后,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为8,906.25万股,占总股本的53.9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为7,593.75万股,占总股本的46.02%。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和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证监会的批准,本公司于2007年8月完成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12,512.9478万股,增加股本12,512.9478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012.9478万元,股本人民币29,012.9478万元。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1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9年11月完成了公开增发股票5,222.33万股,增加股本5,222.33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235.2778万元,股本人民币34,235.2778万元。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公司于2010年5月12日按每10股送2股转增6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27,388.22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27,388.22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转增20,541.17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6,847.05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623.50万元。

2016年8月23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对公司下达(2016)云01民破6号《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决定书》中指定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发布了临2016-053号《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

同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大为制焦有限公司、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也被裁定进入重整程序。

2016年11月21日,昆明中院依法裁定批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终止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

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为:云维股份以现有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增616,235,000.00股,全体股东无偿让渡本

次转增股份的 30%，共计让渡 184,870,500 股。其中 77,119,247 股直接划转到债权人指定账户；107,751,253 股提存至云维股份管理人开立的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用于清偿尚未提供证券账户的债权人及暂未确认的或有债权，如有剩余，由管理人处置变现用于公司后续经营。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232,470,000.00 元。

按《重整计划》要求，2016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及公司管理人共同委托云南国经拍卖有限公司对公司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与无形资产等非货币性资产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进行拍卖。因在规定时间内无意向竞买人缴纳保证金并办理竞买手续，上述拍卖流拍。公司及公司管理人再次委托云南国经拍卖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下午 14:30 时在曲靖市南城门外官房大酒店三楼会议室举行对上述资产组织进行第二次拍卖。根据《拍卖成交确认书》，本次通过竞拍产生的最终买受人为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2.55 亿元，资产承接方已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向公司支付受让资产价款 2.55 亿元；2016 年 12 月 21 日，经此拍卖后，公司已将原持有全部子公司股权出售完毕，已丧失对原所有子公司控制权，自 2016 年 12 月 21 日以后公司不再将原所有子公司财务数据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已按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完成了债务的清偿和提存。公司管理人认为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已经符合重整计划中第六条第（五）款关于“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标准”的相关规定。公司管理人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向法院提交了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提请法院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法院（2016）云 01 民破 6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昆明中院 2016 年 12 月 29 日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按照本次《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减免的债务，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起，公司不再承担清偿责任；终止公司管理人监督职责，终结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

2017 年 2 月 23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云维股份原控股股东云维集团《重整计划》并终止云维集团重整程序。云维集团《重整计划》中涉及对普通金融债权人以其持有云维股份股票偿还债务事项。2017 年 6 月 30 日，昆明中院裁定批准公司原股东煤化集团《重整计划》，并终止其重整程序。煤化集团《重整计划》中涉及以其持有云维股份股票偿还债务事项。上述公司原股东于 2017 年度执行重整计划以其持有的云维股份股票偿还重整债务后，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1,232,470,000.00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人民币 1,232,470,000.00 元；住所：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花山街道；法定代表人：凡剑（2018 年 2 月董事会换届后，现任法定代表人为董事长周先田）。经营范围：化工及化纤材料、水泥、氧气产品销售，机械，机电，五金，金属材料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汽车货运运输、汽车维修经营；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进口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技术，纯碱、氯化铵销售，化肥零售，煤炭销售（涉及行业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目前开展煤焦化产品贸易业务，主要通过煤炭、焦炭的采购销售，维持公司正常运营。

(三) 公司基本架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生产经营管理部、财务部、证券部、人力资源部、审计部、综合办公室等职能部门。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独资企业。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的财务报告报出必须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2017 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17 年 3 月 29 日。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1 日期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7 户；自 2016 年 12 月 21 日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后，原所属 7 家子公司财务数据不再纳入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故本期财务报表为单户财务报表。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名称	变更原因
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	因执行重整计划，拍卖出售持有的全部子公司股权，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不纳入合并范围
云南大为制焦有限公司	因执行重整计划，拍卖出售持有的全部子公司股权，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不纳入合并范围
曲靖大为煤焦供应有限公司	因执行重整计划，拍卖出售持有的全部子公司股权，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不纳入合并范围
云南大为商贸有限公司	因执行重整计划，拍卖出售持有的全部子公司股权，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不纳入合并范围
云南大为恒远化工有限公司	因执行重整计划，拍卖出售持有的全部子公司股权，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不纳入合并范围
云南格宁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因执行重整计划，拍卖出售持有的全部子公司股权，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不纳入合并范围
云南云维飞虎化工有限公司	因执行重整计划，拍卖出售持有的全部子公司股权，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不纳入合并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公司当前从事贸易业务，执行重整计划中要求的优质资产注入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未来主营业务发生变化。截止本年末，上述影响尚未消除。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四、（十一））、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四、（十四））。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回收程度，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 存货减值的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固定资产减值的估计。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

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

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确定其公允价值;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计提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 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十)。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 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计入减值损失。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 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如公司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8.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 将期末单项金额等于或大于应收款项余额 10%, 或者单项金额等于或大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余额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

方法	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关联方组合	除资不抵债、严重亏损以外的关联方客户或所有关联方客户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等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	1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5%	15%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4 年	30%	30%
4—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采用计

划成本核算，领用或发出时通过分摊材料成本差异调整为实际成本；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按实际成本计价核算，库存商品领用或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4）该组成部分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

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

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1-33	5	2.88-4.52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2-25	5	7.92-3.8
电子设备	直线法	12	5	7.92
运输设备	直线法	6	5	15.8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著作权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范围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商誉等，具体如下：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

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

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不能再使以后各期受益，将余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之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7%、6%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八、目注释****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387.88	112,650.27
银行存款	54,766,278.13	744,845.2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4,818,666.01	857,495.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公司货币资金期末数较期初数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将执行重整计划开立的重整专项资金账户中提存资金以外的资金余额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由公司自行支配使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135,835.76	100		
合计	45,135,835.76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西北港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37,035,400.00	82.05	1年以内	未具备结算条件
广西大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842,542.76	12.94	1年以内	未具备结算条件
中铁阳江铁路有限公司	171,963.00	0.38	1年以内	未具备结算条件
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货运中心	2,085,930.00	4.62	1年以内	未具备结算条件
合计	45,135,835.76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大幅增加, 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开展贸易业务, 对采购供应商进行部分款项的预付以及部分采购业务尚未结算。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239,650.55	100	794,248.07	1.76	44,445,402.48	215,879,756.91	100.00			215,879,756.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5,239,650.55	/	794,248.07	/	44,445,402.48	215,879,756.91	/	/	/	215,879,756.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5,296,387.12	794,248.07	15
合计	5,296,387.12	794,248.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39,943,263.43		
合计	39,943,263.4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4,248.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重整专项资金	39,927,263.43	一至两年	88.26	
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拍卖资产相关税费	5,296,387.12	一至两年	11.71	794,248.07
谭华香	备用金	16,000.00	一年以内	0.03	
合计	/	45,239,650.55	/	100.00	794,248.0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对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债权 5,296,387.12 元主要系因资产拍卖, 该公司应承担的税费等款项, 因报告期内, 公司拍卖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尚未办理完成过户手续、无形资产尚未办理完成证照变更手续, 故该项债权尚未收回。

(2) 对重整管理人应收款项 39,927,263.43 元, 系为根据重整计划规定对已申报暂未确认的债权提存的资金(含支付的手续费)。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8,031,566.81		78,031,566.8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9,137,361.98		9,137,361.98			
合计	87,168,928.79		87,168,928.7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开展贸易业务,对客户的部分商品尚未结算。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抵扣进项税	1,301,605.19	
理财产品	99,000,000.00	
合计	100,301,605.19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主要是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及未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6,668.41	890,725.64	3,017,394.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126,668.41	890,725.64	3,017,394.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97,792.60	306,098.62	2,203,891.22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87.67	131,226.97	168,114.64
(1) 计提			36,887.67	131,226.97	168,114.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934,680.27	437,325.59	2,372,005.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1,988.14	453,400.05	645,388.19
2. 期初账面价值			228,875.81	584,627.02	813,502.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140,615.16	
曲靖盛云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合计	6,140,615.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主要是未结算销售业务增加。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274,500.13	21,336,883.31	28,582,723.58	28,659.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2,571.13	5,062,956.06	5,985,527.19	0.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197,071.26	26,399,839.37	34,568,250.77	28,659.8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78,450.19	15,508,539.91	20,486,990.10	0.00
二、职工福利费		522,686.57	522,686.57	0.00
三、社会保险费	507,929.96	2,866,738.93	3,374,668.89	0.0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430,547.28	2,426,179.60	2,856,726.88	0.00
工伤保险费	59,386.70	280,875.71	340,262.41	0.00
生育保险费	17,995.98	159,683.62	177,679.60	0.00
四、住房公积金	331,046.00	1,931,884.00	2,262,930.00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57,073.98	507,033.90	1,935,448.02	28,659.8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274,500.13	21,336,883.31	28,582,723.58	28,659.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22,571.13	4,889,007.46	5,811,578.59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173,948.60	173,948.60	0.00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合计	922,571.13	5,062,956.06	5,985,527.19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0,563.5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46,407.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94.58
印花税	9,981.10	100,806.2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6,494.58
土地增值税		3,443,548.97
合计	9,981.10	3,974,315.58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支付了应交税款。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服务费	678,221.00	3,911,485.17
外部借款		30,064,491.51
安全风险抵押金		876,763.00
重整费用	8,490,732.64	27,430,045.66
设备款	342,903.74	887,845.69
社保返还工伤、生育款	270,194.30	
经营班子未兑现年薪	1,079,280.79	
物资公司交易入网管理费保证金	636,068.48	
代扣个人所得税	263,329.38	
合计	11,760,730.33	63,170,631.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整计划预计发生的重整费用系根据管理人制定的重整计划计提尚未支付完毕的费用,重整费用按照相关法律及协议的规定随时支付,尚有 8,490,732.64 元未使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46,309,501.89	39,099,258.00	已提存未清偿债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46,309,501.89	39,099,258.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根据管理人向昆明中院提交《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管理人对未经昆明中院裁定批准的3笔普通债权、5笔金融普通债权对应的偿债资金及股票提存，将上述尚在诉讼程序中的债务根据重整计划应清偿现金金额列于预计负债。本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提存的预计负债5,691,290.61元、划转提存股票3,015,254股及支付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提存的预计负债1,518,953.28元、划转提存股票804,744股。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32,470,000.00						1,232,47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昆明中院作出的（2016）云 01 民破 6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以云维股份现有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共计转增 61,623.50 万股。转增后，云维股份总股本由 61,623.50 万股增至 123,247.00 万股。

全体股东无偿让渡本次转增股份的 30%以 7.55 元/股价格清偿债务，共计让渡 184,870,500 股。截止本报告期末，148,060,363 股已划转到债权人指定账户 36,810,137 股提存至云维股份管理人开立的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其中 4,403,161 股用于清偿暂未确认的或有债权，剩余 32,406,976 股由管理人处置变现用于公司后续经营，公司及管理人已委托云南金锐拍卖有限公司将提存在管理人账户中的 32,400,000 股股票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进行了拍卖，最终买受人为自然人张光武先生，转让价格为 5.29 元/股，合计转让金额为 17,139.60 万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24,839,555.73			1,624,839,555.73
其他资本公积	4,787,119.15	171,396,000.00		176,183,119.15
合计	1,629,626,674.88	171,396,000.00		1,801,022,674.8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及管理人已委托云南金锐拍卖有限公司将提存在管理人账户中的 32,400,000 股股票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进行了拍卖，最终买受人为自然人张光武先生，转让价格为 5.29 元/股，合计转让金额为 17,139.60 万元，该项转让将使公司资本公积增加 17,139.60 万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5,508,475.01			105,508,475.0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05,508,475.01			105,508,475.0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71,705,914.35	-4,434,966,225.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71,705,914.35	-4,434,966,225.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81,346.43	1,544,563,352.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18,696,958.56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63,524,567.92	-2,871,705,914.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8,762,208.01	468,577,096.13	1,780,029,057.75	1,868,884,712.24
其他业务	583,932.45	442,423.02	91,129,518.17	35,549,885.73
合计	489,346,140.46	469,019,519.15	1,871,158,575.92	1,904,434,597.97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091,960.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111.76	1,594,620.29
教育费附加	35,467.05	1,057,846.13
资源税		2,386,298.26
房产税		1,327,667.87
土地使用税		6,285,371.34
车船使用税	6,352.20	67,844.40
印花税	537,695.54	895,547.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644.70	705,230.75
水利建设基金		251,249.65
合计	662,271.25	16,663,637.00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73,679,077.10
铁路专用线费用		9,498,441.48
销售服务费		2,335,779.60
规费		386,900.00
职工薪酬	708,055.30	20,243,380.80
折旧费	30,892.57	13,715,192.98
机物料消耗		1,209,460.80
咨询费	2,830.19	
差旅费	26,445.21	
办公费	58,403.43	
业务招待费	6,301.00	
其他	7,547.17	879,859.43
合计	840,474.87	121,948,092.19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总额	10,245,320.44	107,203,224.93
折旧与摊销	137,222.07	28,802,481.56
排污费		2,681,772.27
税金		2,810,114.66
土地使用费		1,732,853.20
运输装卸费		2,998,088.11
水费、电费	38,380.05	2,654,087.61
审计及咨询费	344,716.97	3,976,201.34
保险费	26,806.98	3,688,492.39
绿化费	10,045.37	3,466,283.73
差旅费	234,234.69	1,784,054.09
办公费	536,761.45	3,726,593.65
修理费及零星物料消耗	125,799.84	15,018,208.82
业务招待费	66,470.43	3,002,460.35
安全生产费	83,117.81	15,877,663.51
停工损失		43,357,967.07
技术开发费		9,211,870.97
上级管理费		8,749,667.72
诉讼费		2,684,682.37
其他	258,267.18	20,953,259.45
合计	12,107,143.28	284,380,027.80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5,366.34	412,562,437.14
减：利息收入	-1,543,904.70	-12,234,405.55
汇兑损益	-678.03	-132,621.25
其他	15,752.22	11,460,512.03
合计	-1,073,464.17	411,655,922.37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且公司 2016 年重整清偿了有息负债。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94,458.07	212,981,561.06
二、存货跌价损失		3,988,102.5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18,000,0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8,593,969.51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97,379,450.02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6,455,639.37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794,458.07	937,398,722.53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2,955,398.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979,217.4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691,752.81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979,217.47	229,647,151.23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2016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694,687.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694,687.3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4,506,743,336.0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618,883.36	
盘盈得利		3,607,925.13	
违约赔偿收入		8,372.00	
其他得利	25,562.24	3,087,708.40	25,562.24
合计	25,562.24	4,520,760,912.33	25,562.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曲靖市沾益区公共就业和人力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1,559,203.16	与收益相关
泸西县劳动就业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284,909.10	与收益相关
沾益区国税局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858,021.10	与收益相关
沾益县工信局节能降耗专项资金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管委会发放2013年度经济发展特别贡献奖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沾益区工业经贸和科技信息化局纳规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3*75/h锅炉烟气脱硫脱销一体化专项资金		68,750.00	与资产相关
沾益区工业经贸和科技信息化局专利奖励费		22,550.00	与收益相关
沾益区商务局15年出口奖励补贴		15,450.00	与收益相关
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纳税大户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18,883.36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937,898.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576,353.4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361,545.05	
处置债权损失		846,772,391.74	
债务重组损失		319,693,658.40	
重整费用		121,489,774.87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3,204.25	
滞纳金、罚款支出		7,562,750.40	
赔偿金、违约金支出		12,980,725.85	
其他	17.92		17.92
合计	17.92	1,322,590,404.04	17.92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末按《重整计划》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拍卖，转让了所有的子公司，即上年同期数包括上年合并范围所有子公司数据，本期无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13,158.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2,813,158.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社保返还款	496,687.32	
利息收入	1,543,904.70	12,234,405.55
商标使用费	150,000.00	
综合服务费	20,644,200.62	
政府补助收入	180,846.63	3,550,133.36
往来款	1,222,656.98	5,058,448.74
保证金、押金等		3,796,100.82
合计	24,238,296.25	24,639,088.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办公费及备用金	1,597,703.07	38,984,331.31
金融机构手续费	163,283.70	1,299,224.36
重整清偿款	8,066,041.54	83,938,870.83
资产拍卖佣金	1,276,050.00	
保证金、押金等		6,857,476.63
审计费及律师费	1,918,000.00	
股票划转手续费及印花税	535,605.00	
使用现金支付的各项管理费用	5,249,581.52	
合计	18,806,264.83	131,079,903.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张光武股票价款	171,396,000.00	
债务重整专户	162,273,579.53	
信用证、票据及贸易融资		65,510,000.00
云南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债务重整专项借款		1,958,619,000.00
收到关联方往来款		68,640,000.00
合计	333,669,579.53	2,092,769,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大为制焦有限公司（重整应付代偿款）	19,917,066.41	
云南国有资本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20,999,000.00	
信用证、票据及贸易融资		1,272,825,163.19
归还关联方往来款		44,539,257.67
合计	40,916,066.41	1,317,364,420.86

74、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81,346.43	1,619,682,076.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4,458.07	937,398,722.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8,114.64	471,161,305.76
无形资产摊销		11,297,926.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366,81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7,015,602.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24,146.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3,464.17	39,639,848.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9,217.47	-229,647,15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0,91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5,982,160.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	-89,595,688.99	733,541,374.89

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402,031.42	-5,308,168,861.2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06,482.91	-366,855,119.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600,024,337.6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818,666.01	857,495.5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57,495.56	73,907,023.9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61,170.45	-73,049,528.3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818,666.01	857,495.56
其中: 库存现金	52,387.88	112,650.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766,278.13	744,845.2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18,666.01	857,495.56
其中: 母公司 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180,846.63	其他收益	180,846.6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股权投资和项目投资	1,033,944.37	23.3	23.3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煤炭加工及煤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319,749.50	9.67	4.47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	化肥	33,450.00	0.73	0.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因云维股份、公司原控股股东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因被实施司法重整。公司于2016年末执行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全体股东让渡转增部分30%给公司偿还重整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煤化工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云维集团在2017年度分别执行法院裁定批准的其《重整计划》，使用其持有的公司

股票偿还重整债务。在股票划转后，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对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49.59%变为 10.4%（其中 5.59%提存在管理人账户中用于偿还重整债务），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0 变为 23.3%，导致公司控股股东由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是云南省国资委独资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云南省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云南大为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云维集团子公司
云南大为福隆商贸有限公司	云维集团子公司
云南云维恒基建材有限公司	云维集团子公司
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煤化工应用技术研究院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大理州大维肥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大理州大维九扬物流有限公	大维肥业子公司
云南沾益兴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广西大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曲煤焦化控股公司
曲靖大为煤焦供应有限公司	曲煤焦化子公司
云南大为制焦有限公司	曲煤焦化子公司
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	曲煤焦化子公司
云南大为商贸有限公司	曲煤焦化子公司
云南大为恒远化工有限公司	曲煤焦化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曲靖大为煤焦供应有限公司	原料煤	40,552,722.44	
广西大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原料煤	40,073,410.47	
大理州大维肥业有限责任公司	化肥	8,432,432.44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甲醇		832,407.80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费等		221,562.76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硫酸铵		24,906.38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油料	94,753.05	1,086,078.23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蒸汽		1,786,059.92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清水、软水		557,707.62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原料煤		22,932,201.65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修理配件等		305,966.38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罐车使用费		79,763.40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计量检定		953,310.50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甲醇充装费、运费等		2,620,478.48
云南东源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料煤	17,436,938.12	40,771,296.82
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	甲醛		16,877,813.58
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	丁醇		186,272.00
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甲醛		2,680,195.03
云南沾益兴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保洁费		5,660.38
云南沾益兴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垃圾清运费		299,405.64
云南沾益兴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120,904.93	1,530,117.27
云南大为制氨有限公司	液氨		2,369,273.69
云南大为制氨有限公司	蒸汽		2,779,451.06
云南大为制氨有限公司	软水		57,256.02
云南大为制氨有限公司	备件、其他材料		5,036.85
云南大为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修理费		1,901,311.88
云南大为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费等		497,665.80
云南大为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及其它		947,144.53
云南大为福隆商贸有限公司	纯碱		84,789.99
云南大为福隆商贸有限公司	尿素		2,647,064.34
合计		106,711,161.45	105,040,198.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煤	344,771,048.34	
云南大为制焦有限公司	原煤	47,570,831.90	
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	原煤	74,114,492.69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及其它		2,374,077.81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采购代理费		7,410,067.22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专线费用		2,267,172.97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仓储物流费		795,000.00
云南远东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专线费用		10,380.38
云南大为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水电、材料及其他		537,273.78
云南大为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煤气		37,677.60
云南大为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铁路专线费用及代理费		591,849.33
云南沾兴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煤气		222,155.99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原煤		10,966,362.93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甲醇		464,045.52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材料及其它		266,299.11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代理费	106,253.78	3,236,478.60
云南大为制氮有限公司	铁路专线费用		6,415,855.50
云南大为福隆农资商贸有限公司	硫酸铵		9,677,017.80
云南大为福隆农资商贸有限公司	仓储物流服务		353,585.94
云南大为福隆农资商贸有限公司	运费、租赁费等		1,729,481.00
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	甲醇		18,006,698.02
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费		376,103.20
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费		1,381,657.61
云南云维化工精制有限公司	保安服务费		1,430,185.64
大理州大维九扬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物流服务		6,056,158.51
云南煤化工应用技术研究院	炭黑		2,343,689.42
云南云维恒基建材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费		11,000.00
合计		466,562,626.71	76,960,273.8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租赁	0	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原控股股东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将座落于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区花山街道的云维集团办公楼部分办公用房无偿出租给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3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296,387.12	794,458.07		
预付账款	广西大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842,542.76			
其他应收款	曲靖大为焦化制供气有限公司			8,382,526.83	
合计		11,138,929.88	794,458.07	8,382,526.8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云南曲煤焦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140,615.16	
其他应付款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127,490.27	
其他应付款	曲靖大为煤焦供应有限公司	2,736.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大为商贸有限公司	5,652.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沾益兴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613,027.30
其他应付款	云南大为制焦有限公司		7,655,392.62
其他应付款	云南大为恒远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计		3,276,493.43	10,268,419.92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措施

由于本公司当前从事贸易业务，执行重整计划中要求的优质资产注入后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因此云维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稳妥筹划资产注入相关工作，在公司股东、省国资委等上级主管机构领导下，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协调各方择机启动资产注入。在明确启动资产注入后，聘请具备证券业务资格和实力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等中介机构，高效推进标的资产遴选等资产注入相关各项工作。以确保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4,248.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846.63	稳岗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0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		

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544.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	
合计	206,390.9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2	0.0066	0.0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2	0.0065	0.006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周先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